



**ANEX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安歷士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3)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佈**

安歷士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連同二零零四年同期之比較數字概述如下：

綜合損益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280,937	239,205
銷售成本		(224,685)	(191,037)
毛利		56,252	48,168
其他收入及收益		764	2,078
銷售及分銷成本		(17,406)	(23,258)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行政支出		(39,762)	(35,488)
其他營運收入淨額		428	476
經營溢利／(虧損)	3	276	(8,024)
融資費用		(1,832)	(1,069)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		849	195
除稅前虧損		(707)	(8,898)
稅項	4	(524)	(276)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 虧損		(1,231)	(9,174)
少數股東權益		(82)	(78)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 虧損淨額		<u>(1,313)</u>	<u>(9,252)</u>
每股虧損			
— 基本	5	<u>(0.29仙)</u>	<u>(2.02仙)</u>
— 攤薄	5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附註：

1. 最近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以下統稱為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般對於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並無提早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未能確定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會否造成重大影響。

2. 分部資料

(a) 業務分部

分部資料按本集團之主要分部呈報基準呈列，即按地域劃分方式。本集團之兩項業務分部分別為設計及製造電器用品與商品買賣。由於本集團逾90%之綜合營業額、業績及資產涉及設計及製造電器用品，故此並無呈列業務分部之進一步資料。

(b) 地區分部

在決定本集團地區分部時，收入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分類，而資產則根據資產所在地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地區分部收入之資料：

	分部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歐洲	133,594	119,486
北美	87,058	71,301
南美	16,228	10,903
亞太區	26,389	20,662
中東	9,702	9,087
大洋洲	7,966	7,766
	<u>280,937</u>	<u>239,205</u>

3. 經營溢利／（虧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營溢利／（虧損）

已扣除／（計入）：

折舊	11,283	11,327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	(44)	(880)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	(450)
	<u>11,239</u>	<u>10,000</u>

4. 稅項

本集團於年中並無任何香港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往年，香港利得稅乃根據估計之香港應課稅溢利按17.5%作出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法例、詮釋與慣例，按當時當地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零 零 五 年 港 幣 千 元	二 零 零 四 年 港 幣 千 元
本集團：		
本期—香港	—	4
本期—其他地區	304	208
	<u>304</u>	<u>212</u>
應佔聯營公司之稅項	220	64
	<u>220</u>	<u>64</u>
本年度總稅項開支	524	276
	<u>524</u>	<u>276</u>

5.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年度股東應佔日常業務虧損淨額港幣1,313,000元（二零零四年：港幣9,252,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457,524,848股（二零零四年：457,524,848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攤薄事項，故此並無呈列該等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

業績

本集團本年度之營業額上升17.4%至港幣280,900,000元（二零零四年：港幣239,200,000元），而股東應佔綜合虧損減少86.0%至港幣1,300,000元（二零零四年：港幣9,300,000元）。本年度之每股虧損為港幣0.29仙（二零零四年：港幣2.02仙）。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任何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二零零四年：無）。

業務回顧

本集團之營業額於本年度大幅增長17.4%至港幣280,900,000元(二零零四年：港幣239,200,000元)。然而，由於原材料成本持續上升，減低回顧年度之邊際溢利，導致本年度錄得虧損港幣1,300,000元(二零零四年：港幣9,300,000元)。

本集團之設計及製造家庭電器核心業務於本年度上升20.8%。雖然歐洲下半年之銷售情況較上半年緩慢，惟此地區之銷售額於本年度仍錄得18.0%之增幅。此外，北美地區下半年之銷售額彌補上半年之減少外，亦同時令全年錄得強勁增長22.1%。與此同時，銷往南美及亞太區之銷售額於本年度分別錄得48.8%及27.7%之可觀增長。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成功減低銷售及分銷成本，並透過大量生產之規模經濟效益，將生產成本控制於去年水平。然而，本集團核心業務之表現仍受制於原材料成本之持續上升與國內營運部門工資及薪金之上升，加上只有部份增加之成本可以轉嫁予客戶，令核心業務在銷售額顯著增長的情況下仍錄得輕微虧損。

本集團透過德國附屬公司之貿易部門經營商品買賣業務之銷售額下跌15.6%。由於產品採購成本上升，令毛利受壓，加上激烈之市場競爭令有關成本無法順利轉嫁至商品價格，令回顧年度錄得輕微虧損。

前景

目前，市場對本集團產品之需求仍然強勁。然而，我們預期持續高企之原材料成本仍將令本集團來年之表現受壓。為減輕此影響，本集團已採取多項措施迎接此挑戰。

本集團已精簡銷售及市場推廣部門，透過改善產品設計、製造、品質控制及分銷程序等服務，回應客戶需要。該等措施有助擴大客戶基礎，開創更多與主要客戶合作之機會，開展更多業務。此外，本集團將審慎投資研發技術，以加強開發具創新功能之新產品之能力，從而提高盈利能力。本集團亦將持續投資現代節能機器，節省能源，同時提高生產效率。

雖然經營環境於短期內仍然困難，本集團將專注改善經營效率，克服所遇到之挑戰，爭取在來年有更佳之表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即本集團總負債除以總資產淨值之百分比），由年初之71.3%下降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52.6%，主要由於本年度應付賬款、其他借款及銀行貸款減少，同時本集團之資產淨值亦因其名下之租約土地及樓宇於期末之升值而增加。由於本年度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幅與應付款項、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減幅一致，因此，營運資金保持去年港幣32,100,000元之水平。

本集團持有須付利息之貸款共港幣18,000,000元（二零零四年：港幣29,200,000元），包括有抵押信託收據貸款及打包貸款港幣9,700,000元；應付融資租約港幣1,400,000元及其他貸款港幣6,900,000元。上述貸款中一年內到期者約佔57.9%（二零零四年：61.0%），第二年到期佔41.3%（二零零四年：38.3%）及第三年到期佔0.8%（二零零四年：0.7%）。所有貸款以港元為單位。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合共港幣9,800,000元（二零零四年：港幣11,400,000元）。

分部資料

設計及製造電器核心業務營業額顯著上升20.8%，而商品買賣業務之銷售額於本年度則下跌15.6%。

抵押資產及已抵押存款

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信貸乃以本集團於香港之若干物業抵押，其中包括於年末賬面值為港幣19,800,000元（二零零四年：港幣13,900,000元）之租約土地及樓宇，以及於年末之定期存款港幣1,000,000元（二零零四年：無）。

去年，本集團之定期存款港幣2,600,000元已作抵押，作為向第三方提供備用信用證港幣5,100,000元之擔保。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銀行附追索權貼現票據之或然負債為港幣9,300,000元（二零零四年：港幣1,800,000元）。

承受滙兌風險

本集團甚少外滙風險，因為其銷售收入主要以港元或美元為單位，而借貸則主要以港元為單位。

對沖用途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概無外幣對沖活動，亦無於本年度內使用任何對沖用途之金融工具。

僱員及酬金政策

本集團年中合共僱用員工平均為2,164名（二零零四年：1,911名），主要為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員工。本集團經常檢討其僱員之薪酬水平及表現獎金制度，以確保酬金政策於有關行業內具競爭力。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檢討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方法，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經審核年度財務報告。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六日至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二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亦暫停辦理股份轉讓。所有股份轉讓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過戶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買賣或贖回股份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在聯交所網站刊登詳細業績公佈

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1)至45(3)段規定所有資料之詳細業績公佈，稍後將在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刊登。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郭漢青

香港，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郭漢青先生

郭漢林先生

郭漢球先生

周國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卓立先生

李浩文先生

黃龍德博士，JP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